

电影院的暑期档永远热闹，等着排的片太多，不光导演们有片子要上，像主持人和作家这些没事“跨界”玩电影的也跟着起哄，不能说人家完全是为了圈钱，兴许真的出于不可推卸的文化使命感呢？但是，话又说回来，谁和钱有仇呢？何老师有《栀子花开》，郭敬明有《小时代》的大结局。这些文艺圈的红人们跨界都跨出了一字马，只要把他们的名字写上去，票房就只涨不跌。

不说何老师和他的那枝被电影拍成了玉兰的栀子花，单说郭敬明和他的《小时代》。

郭敬明是个天才，不仅写下了热卖的《小时代》系列小说，而且还自编自导，把《小时代》弄上了大荧幕，吸金吸睛。严肃一点说，多少算是一个文化事件。

对于郭敬明，对于郭敬明的作品，对于郭敬明搞电影，毁之者众，誉之者也众。其实，明星也只是产业链上的商品或者标签，多少上下游相关的产业和人员，都期望着从他们价钱里面得到利润。明星抓得住粉儿才是硬本事。所以，关于明星的一切，诸如豪宅、名牌、美容等等八卦消息的散布，都是明星制造的经济策略。甚至对于电影品质的争论，对于写作规范的质疑等等，炒热这些业务性强的问题，也何尝没有正中商业宣传的下怀？

普通群众或许会问郭敬明，你小说里面的人为什么那么有钱？处处洋溢着由奢侈品堆积起来的幸福，白富美、傻白甜们，还能不能给普通群众一条活路，而不是一条怎么活的路？普通群众的朴素心声，反映了小说精神的矮化，无意间触碰了一个非常专业和理论化的问题，问题的实质，指向了作家、作品和时代的关系，尽管这个问题不够fashion。

其实，我并不觉得作家把媒体新富阶层的生活情操饱含赞美地写出来就是多么罪过的一件事。相反，难道这里面就丝毫不包含勇于担当社会真相的诚实和勇气吗？

正能量满满的励志故事

先说说郭敬明本人，他的成功，本就是正能量满满的励志故事。

不说百度百科，说说我早年阅读一本叫做《人生十六七》的青春文艺杂志，郭敬明的名字，和当年那些长年驻扎该刊的名字相比，实在微不足道。要不是他日后出了那么大的名，我后来重理刊物的时候也不会注意到当时初出茅庐的这个人。

若干年后，入职培训的时候，我的领导讲到了他对郭敬明初印象。他说：“什么叫天才？郭敬明就叫天才。小胳膊就那么细，小身板就那么薄，除了写作，还能干什么？但是他在写作上真的勤奋和具有天赋。”据说，当时我工作的那个文化企业里的一个同事，在《萌芽》某一年的新刊上发现了《幻城》。《幻城》果然取得了极大的出版成功。以《幻城》为起点，此后的郭敬明，在写作上一发不可收拾。

这个1983年出生的川部少年，经过多年不懈努力，凭借写作这门古老的手艺，成长为时尚的宠儿。不仅是财富的爆炸，他还成为可以代表整整一代作家的名字。这样崇高的江湖地位，和如此简明的人生轨迹看起来并不匹配。然而，就是这样的经历，却写满了这个商业时代金灿灿的正向激励。他遵守时代的法则，使用自己的手艺，既不放弃努力，也不放过每个机会，取得时代所认可的成功，甚至改变了这个行当的样貌，这是多么经典的成功学案例，这是多么标准的艺术人生？

作家首先要记录时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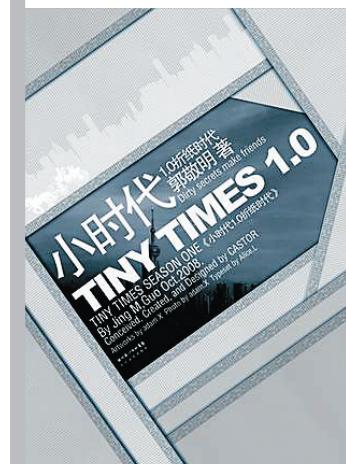
谁说作家就应该苦逼地在俗世生活？谁说作家就应该承担起全人类的疼痛？作家的意义不光在于秉持世界的良心，维护人类精神的高度，他们还有很多基础性的事情要做，比如通过自己的创作记录和存留一个

郭敬明：这个时代痕迹



郭敬明

文本刊特约撰稿 王一冰



《小时代》书影

时代真实的精神状态。

文学不是与生俱来的高大上，文学作品的属性，是多方向的。严肃文学有严肃文学的目的，类型文学有类型文学的乐趣。严肃文学，可以激发我们对世界的悲悯、同情和责任感，对各种主义的认同和信奉。类型文学，可以帮我们打发地铁上、马桶上或者任何无聊的时光。文学的功能很多，就好像《侠客行》，认字的把他当诗看，而石破天则看出了武功。不同的视角，看到的文学的功能也不同，作家写作的意义也自然不同。

能够在直视天下苍生的时候发现人类精神的萎靡或旺盛，卑微或壮大、碎裂或坚韧，这自然功力非凡，莫言先生发现了一辈子，才换来一个诺贝尔文学奖。文学创作其实和我们作文差不多，写好词句篇章易，发明意义和价值难。真的能写出这样悲悯和透彻的作品，我们会称之为伟大的作品。但能写出伟大作品的作家又有几个人呢？真正拥有极大心灵质量的人又有几个呢？话又说回来，抱着迫切寻找和发现意义的心去写作，还不一定能写出好的作品，往往让精神和价值流于口号。

既然如此，写作的价值又在哪里呢？我们说，只要做到记录时代面貌，记录作者的内心，为后人认识今天的精神状况准备丰富的素材，就足够了。

比如杜甫的诗歌，不仅是他个人的命运多舛，更是记录了国运的转折、时代的颠沛与不开心，能从他的诗中找到“史”的格局。曹雪芹借《红楼梦》表达对家族曾经繁华的



电影《小时代4：灵魂尽头》冰雪版终极海报

念念不忘。这样的例子，在中国俯拾皆是。国外也一样，比如莎士比亚，比如巴尔扎克，比如托尔斯泰，哪个人的作品不是首先提供给我们一个彼时代的生活入口？文学作品虽然对生活化了妆，但是这个妆容却固定了时人对生活、对美的理解。所以，陈寅恪才主张以文学进入历史。

意义和价值都是追认的，写出东西来才实实在在。

郭敬明把到了时代的脉

郭敬明真不是“大作家”，他体格单薄，没有那么大的胸怀来装下全人类的困难。是的，他只想如实地写下属于这一代，或者仅属于他自己的“小时代”。但作为作家，郭敬明的写作对时代的记录非常敏感和精准。“小时代”这三个字，准确地切到了这个时代的脉门。这不是简单的历史感、使命感缺失的问题，我更愿意说这是经济方式对人们精神的塑造，对社会秩序的重置。在这样一个时代，有什么比私人的得失多寡和恩怨情仇更重要的事情吗？的确，这是一个“小”的时代，消解了“大”，放逐了“大”，还揶揄了“大”。

年轻人对自己的时代最有发言权。《小时代》正写了一个繁华浮华的上海，林萧、顾里、南湘、唐宛如，一群时尚的年轻人经由青春长大成人，情感身体蛇一样的纠缠，最终在人生的岔路上，选择了各自的方向。必须

承认，郭敬明的文学世界充满了奢侈耀眼的物质光芒，同时也很难找到心灵的重量。或者说，他压根就没打算安置心灵的质量，他只是把自己耳濡目染、深陷其间的生活方式，或者是为更多人艳羡的梦幻般的生活方式，在纸上写出来，卖给想拥抱它的人。

但是，这有错吗？这就是他对这个时代的认识，就是他要完成的对这个时代的记录。或许，许多人也是这样认识这个时代的，但是他们不自觉，或者不自知，或者不敢，或者不屑于诚实地记下这个社会此时此刻的表情和妆容。

作家的代际划分，一般伴随着世界观和美学的分裂，就像老作家看不惯六〇后作家们的形式探索，七〇后作家描写都市和欲望也曾饱受争议，而八〇后对时代、物质心安理得的拥抱也一定会引起一些人的不适或不爽。

郭敬明的作品确实缺少重量感，而且曾经背负了抄袭的错误，但是这些不足以抹杀他和他的地位。他出道时的成功，代表了一代作家出场时的气魄和冲击力；他的风格和美学原则，代表了这个时代流行的文艺腔调和美学选择；他的写作，代表了当下的一种文学生产的方式和生产效能。这些或独特或复杂的现象，都决定了他一定会在文学史上留下自己的位置，不是因为他写得多好，而是因为他更能代表一代人的动向，是一个时代的肖像，他注定是这个时代的痕迹。■



郭敬明和《小时代》女演员们在一起